

关于刘某新行政处罚的情况

行政相对人名称：	刘某新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 工商注册登记号：	——
法定代表人：	——
行政处罚决定文书号：	（京东）应急罚〔2023〕3 号
处罚依据：	《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》第四十一条
处罚类别：	警告、罚款
处罚内容：	罚款 3000 元
处罚决定日期：	2023-3-02
处罚机关：	北京市东城区应急管理局
信息发布时间：	2023-3-06